

证券代码：839258

证券简称：汇兴智造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9 月 12 日 10:00-11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258	汇兴智造	2024年9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行政楼二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二百二十条第（一）项的规定，在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事项或者内容与《公司法》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修改后的规定不符时，公司应当修改《公司章程》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2023 修订）于 2024 年 7 月 1 日开始实施。现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（2023 修订）相关规定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修订对照及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文件，请见附件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、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建设，提高公司内控管理的科学化、规范化和效能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根据《公司法》（2023 修订）相关规定对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、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管理制度文件进行修订。本次修订的具体制度文件包括：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。前述修订后的制度文件，请见附件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建设，提高公司内控管理的科学化、规范化和效能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根据《公司法》（2023 修订）相关规定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。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文件，请见附件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1）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（见附件）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；

（2）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
（3）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；

（4）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9 月 12 日上午 10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黄艳 联系电话：0769-23888888 传真：
0769-85390489 联系地址：东莞市大岭山镇杨屋大兴路 76 号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28日